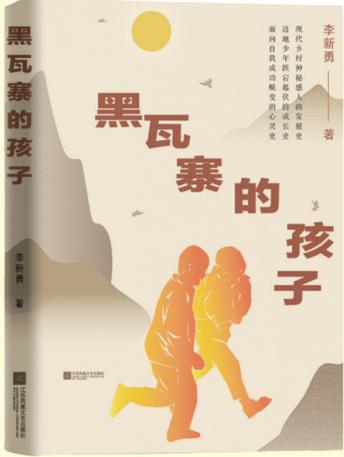


长篇小说《黑瓦寨的孩子》以少年王嘉峪从江苏启东回到西部黑瓦寨外公家为叙事线索，借由少年的观察视角，呈现了西部乡村的脱贫致富发展之路，反映了当前农村脱贫特别是文化脱贫，除了要靠党和政府的支持，更要靠群众运用自身的智慧和汗水进行“内因性”的改变。小说艺术性地塑造了一群“脚下有泥土，心中有力量”的奋斗者、探索者的典型形象。

4月28日，江苏省作家协会举办了李新勇长篇小说《黑瓦寨的孩子》线上、线下创作研讨会，刘旭东、丁捷、汪政、张光芒、王晖、王振羽等十余名评论家到会研讨，江苏省作协书记处第一书记、常务副主席汪兴国讲话。本期特刊发部分专家发言，以饕读者。



李新勇
现代乡村精神困境的突围
——从黑瓦寨孩子的成长史
——编者

新颖别致的温度和暖色

刘旭东

《黑瓦寨的孩子》是李新勇的长篇新作。这是一部很有特色的小说，既是一部描写少年成长的儿童文学，又具有纯文学小说的视界和质地。这部小说有这样几点让我印象深刻：

一是小说语言清新生动。读小说有人看重的是情节，有人看重的是人物，有人看重的是思想，我读小说首先看重的是小说家的语言。李新勇的语言清新生动，直观晓畅，有时还俏皮活泼，有他自己的底色。

二是小说内容新颖别致。从沙地到边地，特别是边地生活的写实或传奇，对我来说有一种特别的吸引力，相信它也填补了许多读者生活和认知的不足。

三是小说人物栩栩如生。王嘉峪和唐古拉这两个少年的成长及其心路历程，被李新勇惟妙惟肖地刻画出来。成长不易，成长可喜。苦难有时恰是成长的补药，能够催熟人的心智。友情更是成长的助力，近善则向善，人格养成，境界一新。

四是时代特征强烈。父母异地打工，孩子被送回原乡，摆脱贫困、追求小康，市场经济对西部农村和农民的影响和改变等等，甚至小说中刘佳所开办的心理咨询所都具有某种时代标签的意义。这些都表明这部小说只能是今天这个时代而不可能是其他时代的。

五是地域特色浓郁。李新勇生在西部长在西部，而今又工作在东部、安家在东部。他对西部就有了不一样的理解和认识。高天流云、青山火川、草色花香，甚至原乡的空气都让他的文字神采飞扬。

六是小说直面生活而又保持了温度和暖色。“写出当下的实况，为历史保留一段肉身，把答案交给未来”，这是李新勇在小说后记中所写的一段极为精彩的话。通读全书，我认为他不仅想到了，而且做到了。

少年视角下的人间世界

韩松刚

单从题目来看，《黑瓦寨的孩子》像是一部儿童小说，但李新勇斩钉截铁地告诉我，这不是儿童文学作品。李新勇在小说的“后记”中交代，这部小说原名《乡村少年》，作品也是围绕着一群乡村少年写的，写他们周遭的生活、写他们漫长的成长，从这个意义上说，《黑瓦寨的孩子》应该算作一部成长小说。

但和少年成长同步的，还有时代的发展和乡村的巨变。正如作者自己所言：“这部小说所观照的世界，比我预期的要大得多，教育、经济、婚恋、社会结构、农业生产与交易等等，都在时代滚滚洪流中发展变化。”这是少年们所处的复杂的成长环境，也是我们每一个置身的当下世界。而这，也可当作李新勇不愿把这部小说当作儿童文学作品的原因。

《黑瓦寨的孩子》看上去主题已经非常明确了，那就是少年的成长。但正如阿根廷小说家胡里奥·科塔萨尔警示的：“现实主义小说面临的第一个危险就是过分强调主题并认为它是小说的根本意义。”主题对于一部现实主义小说当然重要，但是如果一部小说

有操守和诚意的贴地写作

王振羽

从长篇小说《黑瓦寨的孩子》可以看出，李新勇构筑自己小说世界的万丈雄心，他虽身处江海一隅但笔携风雷磅礴而出的才情更加难以遏制，自巴蜀地到大洋岸边的时空差异在他心中激荡，他越感到自己有事要做，有故事必须说，也自信能够把故事说好、必须说好，怎么可能说不好呢？

《黑瓦寨的孩子》是李新勇远距离凝视西部的心血结晶。虽然，已经有了太多的像《凤凰琴》《草房子》等表现乡村学校生活的小说。但李新勇笔下的西蜀初级中学，近乎写实的笔墨，王嘉峪与黄敏的朦胧情感，支教老师边风等人带来的奇异的变化，做饭师傅代课英语老师的荒唐，绝对不是李新勇心血来潮的向壁虚构小说家言。所有这一切的凝视回望咀嚼琢磨，奔涌而至，跃然纸上，成为李新勇小说中质地坚硬的重要元素与别样底色。

《黑瓦寨的孩子》是李新勇自有腔调自有主张的诚意表达。西部崛起、乡村振兴、互联网、数字化、精准扶贫、全面小康，这些屡屡见诸媒体的语汇，当然折射出一个国家的翻天覆地的慷慨而慷，当然反映出一个个老民族的日新月异今非昔比，但具体到个体，具体到小说家笔下的人物，毕竟是新闻特写宣传文字。李新勇笔下的王前程、唐锦绣并不是他试图着力表现的一对多年在外打工做油漆工的来自西部的成千上万的打工者中的典型代表，但他们的际遇状态、他们的生存环境、他们罹患恶疾之后的困顿无助，还是给这部小

说仅仅局限于主题，那它也只能沦为普通作品的命运。

因此，除了主题之外，现实主义小说还要提供某种故事之外的力量，包括情感的、思想的、心理的、审美的，等等。对此，李新勇其实已经有了某种意识，他说：“不管你多会伪装，多么具有虚构的才华，一旦感情和思想缺乏真诚和真实，这部小说就已缺失生命迹象。”在这部小说中，不管是面对孩子，还是面对生活，抑或面对死亡，李新勇都给我们展示出了少年成长之外，关乎每一个人的复杂的时代症候。

而让我印象最深的，并不是少年的成长，而是乡村变迁过程中人活着的状态。在这方面，李新勇以其真诚和真实的笔触，为我们留下了很多生动的记录。活着的状态，当然可以分为几个方面，比如生存、生活和生命等各自的情状。中国人骨子里有一种“生存”的执念。“天存三年，饿不死手艺人”这是王前程的口头禅。其实也是他的生存哲学。“泪水快要下来的时候，王嘉峪就鼓励自己：我将来是要做船长的人——船长一定要坚强！实在忍不住的时候，

说奠定了基本基调。唐锦绣的哥哥唐景夫自然是出外打拼的“成功人士”，而他的弟弟唐景贵与大嫂红柳长途跋涉贩运洋葱到渭水河边的一座古都的种种遭遇，除了令人慨叹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之外，也大体了解这样的物流运转这样的货物物其流的众多环节中的曲折折山重水复。针对这样的生活中的真实，现实中的存在，李新勇并没有虚晃一枪、置若罔闻，更没有选择性记忆只是廉价讴歌绝不直面残酷，他面对这些生活中原有的丑陋，毫不掩饰。虽然这样的笔墨还是留有余地，大多点到为止，但作为一个有操守有良知的小说家，有这样的严正立场，有这样的诚意坚持，已经殊为不易，颇为难得。

李新勇的《黑瓦寨的孩子》是一次贴地写作的最新文本和最新展示。说贴着人物来写，固然也不能说不对，但人物不是虚泛的概念，不是毫无血肉的僵尸，更不是飘在空中的自我臆想，他要行走在大地上，他要身处一定的环境中，他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李新勇书写还在异乡与父母一起漂泊的王嘉峪、跋山涉水千里迢迢回到黑瓦寨的王嘉峪、到学校继续学业的王嘉峪，环境的变化、时空的转移，人物得以变化成长，葳蕤葱茏，如黑瓦寨的山川万物。其他人物，如心理咨询师刘佳、王嘉峪的表弟唐古拉、王嘉峪的外公唐学靖，还有王嘉峪的老师边风及同学杨发祥、柳见桑、刘至德等，笔墨各有浓淡，人物也有侧重，但都是贴地而行，栩栩如生。

“为历史保持一段肉身”

张光芒

《黑瓦寨的孩子》也正是通过一系列流动性建构起肉身叙事。这至少体现于互为因果亦环环相扣的三个层面，即叙事视角的流动性、社会生活的流动性以及精神成长的流动性。

与当下众多从乡进城或者由城返乡等叙事模式不同，王嘉峪既不属于乡也不属于城，更重要的是他根本就没有故乡。王嘉峪的父母王前程和唐锦绣是一对走南闯北的油漆工，他们的孩子王嘉峪随其流动，在外地生在外地长，暂住哪儿就在哪儿上学。对别人来说，故乡是快乐的童年与美好的记忆，但对王嘉峪来说，没有“故乡”，只有“他乡”。正如小说所述，他觉得人世间的道理真是一言难尽，明明自己一点也不熟悉黑瓦寨，却偏偏叫故乡，明明自己就生活在这里，喝着这里的水，呼吸着这里的空气，在这里的蓝天天下生活，却是他乡。无论他到哪儿，他都有一个“外地小孩”的标签。13岁的时候，母亲得了尿毒症，无奈之下，父亲托人把王嘉峪从闷热潮湿的长江之尾带到西部高原的外公家。在黑瓦寨不足两年时间，经历一系列变动后，完成变声的王嘉峪再度离开这里，随一江春水东流去。

我们会发现，小说叙述结构也倾向于强化流动性视角，在父母的工地上，在返乡的旅途中，在外公家，在野地，在学校，等等。所有空间都无主无次，是平等的，它们或随着主人公的眼睛而进入小说叙述的视野，或根据与主人公成长关系的紧密程度而适当展开，但都服从于时间的流

逝，聚集于主人公成长的流动性进程之中。

这也正是英国思想家齐格蒙特·鲍曼在《流动的现时代性》中特别强调的，要真正深刻透视正在发生的当代文化剧变，必须从“固态的现代性”视野转变为“流动的现代性”视角。小说中这种流动的视角并非出自叙述者的奇思异想，而是缘于作家敏锐地捕捉到当下生活迅疾嬗变与流动的本质，因之极力在流动性中聚集成长和把握生活。

一切都在变。外公终于原谅了抛弃妻子的大儿子，舅妈终于放下怨气接受大舅舅的选择，小舅舅从牛贩子蜕变为南北游走的老板。但这一切又都不是突变，都是在流动中缓慢地也是合理地发生着，预示出宗法制乡土社会解体的大背景之下生活逻辑的必然转型。作为某种对照，留守少年刘至德成为小偷，则透露出流动的现时代性所带来的泥沙俱下的复杂性。

从童声到变声完成，从“船长梦”到“校长梦”，再到自己对自己说着“我愿一生寻找，我愿终生守望”的一个新的少年，小说细腻而感人地建构起了一段完整的精神成长史。作家借人物形象唐语李说过这样一句掷地有声的话：“你是一个边地少年，具有典型意义，就像长江水一滴，却能折射阳光，照耀大地——不要以为战争、天灾才是大事，孩子的成长同样是大事。”如此大事，不可等闲视之，对于作家写作来说，它拥有整个世界的分量。

现实书写与精神“变声”

张勇

了成长主题的惯性认知，为多重命题书写提供了广阔的场域。

小说着力以复调结构塑造立体人物。王嘉峪是跟随父母四处打工的民工子弟，未来的打工二代，也是品学兼优的读书苗子，回到黑瓦寨他成为利用知识促成乡村经济发展的关键人物，同时他也在乡村教育的迟滞中，成为从野蛮生长到自我觉醒的启蒙者。他的生理“变声”与精神成熟在城乡辗转过程中完成，而他的青春萌动与信念建立则充满了朴素的传统伦理和艰难的城乡冲突。王前程和唐锦绣是勤勤恳恳的劳动者，望子成龙的父母，是意志坚强的奋斗者，也是眼界狭小、本分保守的底层。而黑瓦寨的老外公、小光头、小舅舅身上既有睿智洒脱的民间智慧，也有故步自封的精神桎梏。

小说以散文化的手法叙述了王嘉峪与其他人物的思想蜕变，不推叠苦难，在冲突中构成传统文化理念的重建。文中多次出现黑瓦寨里流传的谚语：“该收谷子就收谷子，秋天不操冬天的心。”这既是通透达观的乡村文明，也是听天由命的自我安慰。唐锦绣患病时，王前程用这句话安慰家人；洋葱滞销时，外公用这句话给自己宽心。他们以为每个生命都有希望的坎坝，只能顺其自然，坦然面对。而王嘉峪却在无常命运中感受到黑瓦寨的乡土伦理是自己的“根”，茫然无措的灵魂因此找到清晰厚重的归处，生命短暂而充满挑战，个人的不懈追求终将汇入世界起飞的洪流。

《黑瓦寨的孩子》是一部关注现实、饱含人性温度的作品，不仅描述了西部少年王嘉峪的精神成长史，更以精准叙事和立体人物的塑造展现出时代变革中社会各领域的复杂而多元的内在变迁。

他抹着眼泪，用爹娘常说的‘该收谷子就收谷子，秋天不操冬天的心’安慰自己。”乡村人的生存观就是如此朴实而有效。

但对于普通人来说，生存向来都是艰难又煎熬的，日子就像是在苦水中浸泡着，湿漉漉的令人觉得压抑而烦闷。比如写到生病住院，“一听说要住院，两口子的脸色立即变了。唐锦绣到这时候心痛的还是钱。多富贵的人才配住院啊！怎么轮得到我唐锦绣这样的打工仔住院呢？”因此，即便是生命在遭受变故的危险时刻，生存还是变成了比生命更重要的事情，对于普通人来说，这是再正常不过的思维，但这些都表述背后的深层体验，已然具有了某种揭露现实的意义。这些现实的片段，显然已经超越了故事本身。

也就是在这个层面上，《黑瓦寨的孩子》不仅关乎少年的成长，还关乎每一个参与历史进程的人的成长。这是现实主义小说的魅力，它从不脱离主题，且深深沉迷于它所描述的情景。这些情景不是来自幻想，而是从自身所处的现实中提炼、挖掘出来的，这也构成了李新勇小说的一种现实风格。这种对每一个平凡的生命表现出敬意的写作姿态，不是每一个人都会有，它体现出一个作家的精神气度，也会决定一部作品最终的高度。

李新勇把遥远的西部称之为“多情的西部”，《黑瓦寨的孩子》是他关于西部的“有情的书写”。那片土地，承载的不仅仅是一个人的情感和爱意，还有一代人抬头看世界的希望和理想。由此，《黑瓦寨的孩子》也是一部希望之书、理想之书。

难得的敏感和深刻

张艳梅

作为社会发展与个人成长的现实主义表达，李新勇长篇小说《黑瓦寨的孩子》具有鲜明的时代感和在场感。

小说围绕一个少年的成长历程，揭示社会转型期乡土与城市的内在变迁。劳动繁重、收入微薄、辗转漂泊、居无定所，一场大病就可以毁掉一个看起来充满希望的家庭，这是城市打工人的日常；山清水秀、民风淳朴，但信息匮乏、教育落后，这是西部大山里相对闭塞的生活。走出大山、走进东部发达城市的普通人，感受着这个时代的狂风暴雨，观念和意识都在改变。

母亲的尿毒症、少年的心理疾病，都是时代的隐喻；大舅的离异、小舅的成功，都是时代的表征。小说视野开阔，从经济文化发达的东部城市，到只有一处网吧的西部边地，主人公王嘉峪的返乡之旅不是主动的文化寻根，被迫返乡的他与故土有着文化认同障碍，火车很像一个旅行箱，承载着他对外方的双重想象。

面对日益复杂的社会生活，任何简化都可能遮蔽我们对时代的整体认知，艺术的使命是唤醒日渐麻木的感知和思考能力，追问那些永恒的困境，就这一意义而言，《黑瓦寨的孩子》有着难得的敏感和深刻。

小说进入少年的精神世界，关注个体的成长，也是在关注这个时代的走向，远方不是只有诗意，大山里也不是永不开化的洪荒，社会在进步，每个人都在成长，少年主人公在情感上认同自己的故乡；在理性上，依然选择出走，去城市接受更好的教育，这是李新勇对现代性的信赖，社会不是抽象的，是由具体的个人组成的，李新勇为我们写下了父辈承受的那些痛楚，也写出了下一代饱餐的希望。

追梦的乡村与逆风成长的少年

徐晓华

李新勇的又一部长篇小说出版了，不管是从题材主题，还是从人物形象塑造上看，都延续了这几年他的创作风格，可见，李新勇已经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文学个性，对自己的创作有了自信，这对一个写作者来说，是一件十分不容易而值得高兴的事。

如果要到李新勇的创作个性作一个归纳，我觉得那就是现实主义，就是对时代的关注、对社会的思考、对劳动者命运的同情，也是对自己生活积累不断地开掘。从《黑瓦寨的孩子》中，我们看到了李新勇在他近期的中短篇小说中经常出现的情景，西部、农村、城市；看到了那些熟悉的人们，背井离乡的打工者、农民工、留守的老人与孩子；看到了熟悉的故事，进城的人有进城的不易，在乡的人有在乡的艰难，农民工子弟的上学难题，打工的人看上去好像挣了几个钱，但一场病，因病致贫、因病返贫这几个字在电脑上敲出来不难，但是，它们在现实中对应的人物与故事却是悲惨的。

我很佩服李新勇这种写作态度与写作策略。这些年来，我们总是被创新、被陌生化追赶着，唯恐写出的东西是熟面孔，会被别人认出来甚至被自己认出来。殊不知，文学艺术有文学艺术的规律，精神生产有精神生产的道理。创新与陌生固然重要，守成与重复也同样重要；创新需要勇气，守成更需要勇气。什么是经典？什么又是经典化？经典意味着传统，意味着再创作、再生产，用现在的话说就是IP的开发，对一种文艺产品的反复开发就是它经典化的过程。没有经典化就没有经典。这在宏大漫长的文艺史上是这样，在局部的文艺构件（如文化、手法、语言上）是这样，而对一个作家来说，就自己的创作在题材、主题、风格上的反复尝试、打磨，使之完美，成熟也是这样。我相信，对这样的文艺之道李新勇是明白的，正因为如此，他这几年的创作才如此坚定，目不斜视，心无旁骛，终于有了这样的规模，有了一步一个台阶的进步与提升，有了这样成熟的作品，难怪《黑瓦寨的孩子》一出版就产生了不俗的影响。

当然，我这么说并不意味着这部新长篇是李新勇近年创作在同一层面、同一维度的重复。比如，与他的上一部长篇《风乐桃花》相比，这部作品在题材的广度、主题的深度与叙事的侧重上都有了非常明显的变化。如果说《风乐桃花》更重在进城之城，那《黑瓦寨的孩子》则重在进城之后的返乡；如果说前者重在农民工进城后的生活，那么后者则重在依然在乡的人们的创业；《风乐桃花》重在农民视角下的城市社会生态，《黑瓦寨的孩子》则重在以城市的视角，以现代化的视角去思考乡村振兴这一新时代的重大实践。

在主题上，这是一个大的腾挪与转换：当我们还在关注王前程、唐锦绣夫妇的命运的时候，小说叙述的重点已经转移到了他们的孩子王嘉峪的身上；当我们还在为唐锦绣的重病担忧的时候，故事已经转移到了遥远的黑瓦寨；当我们以为这肯定又是一部农民工进城的作品，其实，小说为我们讲述的是不服输的农民为了改变自身的命运而改变家乡命运的努力，发展经济，扶危济困，他们搭上了信息化的快车道，成了新一代的电商。孤身一人的王嘉峪离开父母我们还在担心他如何生活，而这个小小少年竟然在困境中逆境生长，他仿佛在一夜中长大成人，他成了小伙伴们的主心骨，成了乡亲们勤劳致富的小帮手，成了不畏困难、不惧邪恶的英雄少年。

《黑瓦寨的孩子》有许多艺术上的新尝试。它是现实主义的，同时又有浪漫的气质。小说写得放松、舒展、自由，这恰恰是一个写作者自信的体现。自信，对一个写作者来说，比什么都重要。